

上海市普陀区2023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3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3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3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3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八、绩效目标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要职能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是协助区政府领导处理区政府日常工作的区政府工作部门，加挂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研究室、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牌子。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是主管全区机关事务的区政府工作部门。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与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合署办公。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的主要职责：

- （一）根据区政府领导的要求，组织起草或审核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的文件。
- （二）研究审核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镇向区政府请示、报告的事项，并提出拟办意见报区政府领导审批。
- （三）负责区政府会议的准备工作，协助区政府领导组织实施、督促检查会议决定的事项。
- （四）组织、协调和管理区政府系统的全区性大型活动。
- （五）负责与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镇的联系，协助区政府领导协调、督促区政府重要事项的落实。
- （六）负责区政府系统目标管理及市、区政府实事项目的推进、指导、协调、监督。
- （七）负责市、区人大代表建议和市、区政协提案的办理。
- （八）负责为区政府重要决策、重大行政行为进行合法性论证并提出法律意见，负责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负责区政府对各部门、各街道、镇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
- （九）会同有关部门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区的电子政务工作。
- （十）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区的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效能建设工作。
- （十二）根据区政府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和区政府领导的要求，组织调查研究，掌握信息，反映情况，提出建议。
- （十三）起草《政府工作报告》、区政府领导重要讲话稿、区政府重要文稿等综合性文件文稿。
- （十四）贯彻执行有关外事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负责本区人员因公出国和赴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的归口管理工作。
- （十五）管理和协调区政府合作交流和对口支援工作。
- （十六）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是协助区政府领导处理区政府日常工作的区政府工作部门，加挂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研究室、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牌子。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设12个内设机构，即：秘书科（联络科）、组织人事科、督查科、综合科、调研科、数据发展管理科、政务公开科、法律事务科、外事科、对口支援科、区域合作科、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科。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预算支出总额为5,808.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808.98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919.1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5,808.98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919.1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2年预算执行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2年预算执行数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1,318.67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540.65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318.67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4.41%。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厉行节约，公用支出压减。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999.00万元，主要用于为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990.09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2,999.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50.70%。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2022年度未执行因公出境经费。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事业运行286.44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56.62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286.44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1.6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244.15万元，主要用于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14.79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244.15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22.44%。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151.35万元，主要用于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65.94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51.35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29.53%。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人员安排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85.6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20.45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85.64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54.1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基数调整。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92.8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60.39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92.82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53.70%。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基数调整。

8.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95.95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缴费经费。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62.65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95.95万元，比2023年预算执行数增加53.1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基数调整。

9.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25.87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缴费经费。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8.63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25.87万元，比2023年预算执行数增加38.8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10.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186.54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83.75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86.54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5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11.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购房补贴221.04万元，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2022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16.19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221.04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2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

2023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58,089,7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482,596	13,752,096	2,299,000	32,431,50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8,089,785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3,163	4,313,163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1,218,238	1,218,238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4,075,788	4,075,788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58,089,785	支出总计	58,089,785	23,359,285	2,299,000	32,431,500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482,596	48,482,596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482,596	48,482,596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3,186,658	13,186,658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990,000	29,990,000			
201	03	50	事业运行	2,864,438	2,864,438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441,500	2,44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3,163	4,313,16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13,163	4,313,16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3,540	1,513,5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6,362	1,856,36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8,181	928,181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80	15,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8,238	1,218,23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8,238	1,218,23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59,499	959,49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58,738	258,7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5,788	4,075,78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5,788	4,075,78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65,388	1,865,38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210,400	2,210,400			
合计				58,089,785	58,089,785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482,596	16,051,096	32,431,5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482,596	16,051,096	32,431,5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3,186,658	13,186,658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990,000		29,990,000
201	03	50	事业运行	2,864,438	2,864,438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441,500		2,44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3,163	4,313,16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13,163	4,313,16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3,540	1,513,5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6,362	1,856,36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8,181	928,181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80	15,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8,238	1,218,23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8,238	1,218,23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59,499	959,49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58,738	258,7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5,788	4,075,78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5,788	4,075,78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65,388	1,865,38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210,400	2,210,400	
合计				58,089,785	25,658,285	32,431,500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预算资金	58,089,7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482,596	48,482,596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3,163	4,313,16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1,218,238	1,218,238		
		四、住房保障支出	4,075,788	4,075,788		
收入总计	58,089,785	支出总计	58,089,785	58,089,785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482,596	16,051,096	32,431,5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482,596	16,051,096	32,431,5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3,186,658	13,186,658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990,000		29,990,000
201	03	50	事业运行	2,864,438	2,864,438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441,500		2,44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3,163	4,313,16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13,163	4,313,16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3,540	1,513,5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6,362	1,856,36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8,181	928,181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80	15,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8,238	1,218,23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8,238	1,218,23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59,499	959,499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58,738	258,7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5,788	4,075,78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5,788	4,075,78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65,388	1,865,38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210,400	2,210,400	
合计				58,089,785	25,658,285	32,431,500

2023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2023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00,625	22,100,625	
301	01	基本工资	2,664,516	2,664,516	
301	02	津贴补贴	10,699,461	10,699,461	
301	07	绩效工资	1,851,996	1,851,99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6,362	1,856,36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928,181	928,18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18,238	1,218,23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332	70,33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865,388	1,865,38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46,151	946,1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9,000		2,149,000
302	01	办公费	304,549		304,549
302	02	印刷费	20,000		20,000
302	04	手续费	1,000		1,000
302	07	邮电费	60,000		60,000

302	11	差旅费	120,000		120,000
302	15	会议费	10,000		10,000
302	16	培训费	30,000		3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85,000		185,000
302	26	劳务费	30,000		3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259,291		259,291
302	29	福利费	505,440		505,44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458,640		458,64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080		165,0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8,660	1,258,660	
303	01	离休费	93,940	93,940	
303	02	退休费	1,164,720	1,164,720	
310		资本性支出	150,000		15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00		50,0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100,000		100,000
合计			25,658,285	23,359,285	2,299,000

2023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867.50	839.00	28.50	0.00	0.00	0.00	229.9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867.5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839.0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

（二）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28.5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3年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229.90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31.6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6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9.0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18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3243.15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流动资产221.77万元。固定资产116.78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专用设备1台/套（其中：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其他固定资产0。长期投资0项0万元。在建工程0项0万元。无形资产5项6.06万元。

截至2022年8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政民互动业务经费。积极搭建政民互动平台，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公众参与活动，常态化听取企业群众、服务对象对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二、立项依据

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国办及本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三、实施主体

根据中办、国办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各级行政机关要坚持改革创新，注重精细化、可操作性，务求公开实效，让群众看得到、听得懂、能监督；要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以新闻媒体为载体，推行“互联网+政务”，扩大公众参与，促进政府有效施政，因此，有必要充分利用互联网优势，积极探索“政府开放日”等公众参与新模式，提高政府公共政策制定、公共管理、公共服务的响应速度。

四、实施方案

结合区政府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定期开展。

五、实施周期

2023全年度。

六、年度预算安排

根据合同条款，按时拨付资金。

七、绩效目标

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或政府开放月、网络问政等多种形式的公众参与活动，对社会关注度高的工作，引导利益相关方和公众代表参与工作监督和评价，增进社会公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同和支持。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政务公开政民互动业务经费	项目性质	阶段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实施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计划开始日期	2023/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或政府开放月、网络问政等多种形式的公众参与活动，对社会关注度高的工作，引导利益相关方和公众代表参与工作监督和评价，增进社会公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同和支持。		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或政府开放月、网络问政等多种形式的公众参与活动，对社会关注度高的工作，引导利益相关方和公众代表参与工作监督和评价，增进社会公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同和支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开放日或开放月活动场次	≥1.00(次)	
		质量指标	政民互动质量	提高	
		成本指标	政民互动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民互动	加强	